

证券代码：688095

证券简称：福昕软件

公告编号：2021-040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及国债逆回购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一、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近日，公司在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机构	开户名称	账号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分公司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85012666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

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公司财务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5日